

7781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民國一一三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437號3樓
公司電話：(02) 2658 0508

個體財務報表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5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6~7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9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0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31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50
(七) 關係人交易	50~52
(八) 質押之資產	53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3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3
(十二) 其 他	53~59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0、61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0、62
3. 大陸投資資訊	60、63
(十四) 部門資訊	60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4~77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收入來源為解決方案收入、維運與服務收入及自有產品收入，由於各項收入來源特性有其相異之處，需判斷履約義務及其適用之收入認列方式究屬隨時問經過或某一時點，對於收入認列之金額及其認列方式涉及判斷與分析，因此本會計師判斷收入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的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設計及測試執行有效性；抽核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檢視其客戶合約之條款、核對相關憑證及測試收款紀錄，以辨認合約之履約義務、評估履約義務完成程度及確認收入認列時點是否正確；於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執行收入截止點測試，以確認收入認列時點是否適當；依各專案毛利進行分析性複核程序，以評估收入認列金額是否合理。

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及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會計政策及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听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听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听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體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听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听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听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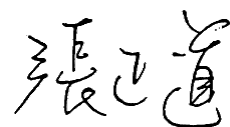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表

核准文號：(103)金管證審字第1030025503號

(106)金管證審字第1060027042號

張正道



會計師：

馬君廷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三日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1及十二	\$180,271	20	\$335,755	3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2、八及十二	46,500	5	2,176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四、五、六.15、六.16及十二	149,218	17	137,911	1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五、六.3、六.16及十二	90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六.4、六.16及十二	94,851	11	153,347	1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五、六.4、六.16、七及十二	770	-	2,478	-
1200	其他應收款	十二	-	-	18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及十二	23,183	3	32,947	3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	464	-	378	-
1410	預付款項	六.5	15,706	2	16,813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七	795	-	1,776	1
	流動資產合計		<u>511,848</u>	<u>58</u>	<u>683,764</u>	<u>72</u>
15xx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2、八及十二	-	-	417	-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6	80,609	9	1,565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7及八	78,205	9	90,493	10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17及七	105,865	12	23,966	3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8	27,884	3	2,81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1	25,226	3	18,727	2
1915	預付設備款		17,440	2	7,732	1
1920	存出保證金	十二	37,345	4	41,311	4
1960	預付投資款	十一	-	-	78,216	8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72,574</u>	<u>42</u>	<u>265,242</u>	<u>28</u>
	資產總計		<u>\$884,422</u>	<u>100</u>	<u>\$949,006</u>	<u>100</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姚勝富



經理人：葉怡蘭



會計主管：張馨瑜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9、八及十二	\$303,000	35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15	20,233	2	5,325	1
2150	應付票據	十二	1,730	-	-	-
2170	應付帳款	十二	62,888	7	38,883	4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及十二	110,084	13	133,870	14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及六.12	7,626	1	79,283	8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17、七及十二	17,426	2	12,837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六.10、八及十二	2,252	-	3,59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398	-	9,814	2
	流動負債合計		527,637	60	283,602	30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10、八及十二	4,016	1	6,272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1	952	-	1,043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17、七及十二	92,077	10	12,001	1
2645	存入保證金	十二	164	-	240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四及六.6	12,162	1	25,611	3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9,371	12	45,167	5
2xxx	負債總計		637,008	72	328,769	35
	權 益	四、六.13及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286,940	32	286,940	30
3200	資本公積		309,931	35	791,994	83
3300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251,403)	(28)	(482,438)	(51)
3400	其他權益		19,848	2	23,741	3
3500	庫藏股票		(117,902)	(13)	-	-
3xxx	權益總計		247,414	28	620,237	65
	負債及權益總計		\$884,422	100	\$949,006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姚勝富



經理人：葉怡蘭



會計主管：張馨瑜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四年度		一一三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五、六.15、七及十二	\$662,387	100	\$831,08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及六.18	(459,667)	(69)	(723,251)	(87)
5900	營業毛利		202,720	31	107,831	13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四、六.11及六.18	(109,621)	(17)	(89,243)	(10)
6200	管理費用	四、六.8、六.11、六.14 、六.17、六.18及七	(225,767)	(34)	(322,561)	(3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四、六.11及六.18	(76,033)	(11)	(81,392)	(1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四、五及六.16	8,777	1	(32,484)	(4)
	營業費用合計		(402,644)	(61)	(525,680)	(63)
6900	營業損失		(199,924)	(30)	(417,849)	(5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四、六.19及七	1,858	-	4,227	1
7010	其他收入	四、六.17及六.19	10,260	2	59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四及六.19	(7,399)	(1)	2,133	-
7050	財務成本	四及六.19、七	(6,067)	(1)	(2,368)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	(55,218)	(8)	(18,588)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6,566)	(8)	(14,000)	(1)
7900	稅前淨損		(256,490)	(38)	(431,849)	(51)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四及六.21	5,087	1	(2,614)	-
8200	本期淨損		(251,403)	(37)	(434,463)	(51)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20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866)	(1)	(211)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		973	-	42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893)	(1)	(16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255,296)</u>	<u>(38)</u>	<u>\$ (434,632)</u>	<u>(51)</u>
	每股虧損(元)	四及六.22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u>\$ (0.45)</u>		<u>\$ (0.79)</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姚勝富



經理人：葉怡蘭



會計主管：張馨瑜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不動產 重估增值		
	3100	3200	3310	3350	3410	3460	3500	3XXX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262,840	\$866,695	\$-	\$(481,639)	\$2,036	\$21,874	\$(104,905)	\$566,901
一一二年度彌補虧損：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460,301)	-	460,301	-	-	-	-
一一三年度淨損	-	-	-	(434,463)	-	-	-	(434,463)
一一三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69)	-	-	(16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34,463)	(169)	-	-	(434,632)
現金增資	24,100	385,600	-	-	-	-	-	409,70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26,637)	-	-	104,905	78,268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86,940	791,994	-	(482,438)	1,867	21,874	-	620,237
一一三年度彌補虧損：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482,438)	-	482,438	-	-	-	-
一一四年度淨損	-	-	-	(251,403)	-	-	-	(251,403)
一一四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3,893)	-	-	(3,89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51,403)	(3,893)	-	-	(255,29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375	-	-	-	-	-	375
買回庫藏股	-	-	-	-	-	-	(117,902)	(117,902)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86,940	\$309,931	\$-	\$(251,403)	\$(2,026)	\$21,874	\$(117,902)	\$247,414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姚勝富



經理人：葉怡蘭



會計主管：張馨瑜



項 目	一〇四年度	一〇三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256,490)	\$(431,84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0,195	28,326
攤銷費用	3,975	673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8,777)	32,484
利息費用	6,067	2,368
利息收入	(1,858)	(4,22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75	78,26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55,218	18,58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583	-
租賃修改利益	(202)	(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流動資產／負債變動數：		
合約資產(增加)	(11,307)	(137,911)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90)	370
應收帳款減少	67,273	53,334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1,708	7,855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183	(183)
預付款項減少	1,107	71,611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981	(1,225)
應付票據增加	1,730	-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4,005	(6,065)
合約負債增加	14,908	5,325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23,983)	17,319
負債準備(減少)增加	(71,657)	79,283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7,416)	7,819
營業產生之現金流出	(170,472)	(177,844)
支付之所得稅	(616)	(44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1,088)	(178,29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3,907)	-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542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5,970)	(2,574)
預付投資款增加	-	(78,216)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退回股款	1,609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89)	(8,75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966	(14,99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9,854	(26,644)
取得無形資產	(29,044)	-
預付設備款增加	(9,708)	(7,733)
收取之利息	1,768	4,43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5,421)	(115,93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646,000	140,000
短期借款減少	(343,000)	(167,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19,988)
償還長期借款	(3,594)	(12,039)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76)	225
租賃本金償還	(14,533)	(16,115)
現金增資	-	409,700
庫藏股買回成本	(117,902)	-
支付之利息	(5,870)	(3,35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1,025	331,43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55,484)	37,20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5,755	298,55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0,271	\$335,755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姚勝富

經理人：葉怡蘭

會計主管：張馨瑜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民國一一三年度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94年4月成立。主要經營資訊系統規劃、設計及電信交換設備買賣等服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113年10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本公司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437號3樓。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民國113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115年3月13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2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4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民國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 A. 釐清金融負債係於交割日除列，並對於交割日前使用電子支付結清之金融負債說明會計處理。
- B. 對具環境、社會及治理(ESG)相關連結特性或其他類似或有特性之金融資產，釐清如何評估其現金流量特性。
- C. 釐清無追索權資產及合約連結工具之處理。
- D. 對於條款與或有特性相關(包括與ESG連結)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以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要求額外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 (a)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 (b)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 (c)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施行指引之修正
- (d)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 (e)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之修正
- (f)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

(4)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 A. 釐清適用「本身使用」之規定。
- B. 當合約被用以作為避險工具時，允許適用避險會計。
- C. 增加附註揭露之規定，以幫助投資人了解該等合約對企業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以上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自民國115年1月1日以後開始會計年度適用，本公司評估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
3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	民國116年1月1日
4	換算為高度通貨經濟膨脹下之表達貨幣(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之修正)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 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發布我國於民國117年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之新聞稿。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主要改變如下：

A. 提升損益表之可比性

於損益表中將收益及費損分類至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或停業單位等五個種類，其中前三個是新的分類，以改善損益表之結構，並要求所有企業提供新定義之小計(包括營業損益)。藉由提升損益表之結構及新定義之小計，能讓投資者於分析企業間之財務績效時能有一致之起點，並更容易對企業進行比較。

B. 增進管理績效衡量之透明度

要求企業揭露與損益表相關之企業特定指標(稱為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解釋。

C. 財務報表資訊有用之彙總

對決定財務資訊之位置係於主要財務報表或附註建立應用指引，此項改變預計提供更詳細及有用之資訊。要求企業提供更透明之營業費用資訊，以協助投資者尋找及了解其所使用之資訊。

(3)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

此新準則及其修正簡化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之揭露，並開放符合定義之子公司自行選擇適用此準則。

(4) 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表達貨幣(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 A. 釐清當報導個體功能性貨幣非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換算成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表達貨幣時，其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應以最近期財務狀況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對於前述情況下，後續表達貨幣不再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時，報導個體不應對前期報表金額重新進行換算。
- C. 當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皆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報導個體應按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第34段進行相關之會計處理。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除現正評估(2)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民國113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告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本公司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息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息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公司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採權益法之投資貸餘。本公司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24～50年
辦公設備	3～6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12. 租 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資訊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3~10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

當預期一合約之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予以認列該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以終止合約之預計成本與持續該合約之預計淨成本孰低者之現值衡量，並於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前先行認列與該合約相關資產之所有減損損失。

16.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取得本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7. 收入認列

本公司之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並於對產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各項主要收入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 解決方案收入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期間提供資訊系統解決方案服務，使客戶於合約期間取得該等服務之效益，屬隨時間逐步滿足之履約義務。本公司以實際已提供之勞務相對於合約所承諾之剩餘勞務對客戶之價值為基礎認列收入。實際已提供勞務依客戶合約係以已完成之履約或已達到之里程碑決定。

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隨本公司將所承諾之勞務移轉予客戶且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

(2) 維運與服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軟體系統維運與顧問服務等，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相關收入。

該等服務屬單獨定價或協商，係以合約期間為基礎提供服務，由於本公司係於合約期間提供服務，將使客戶於合約期間取得該等服務之效益，屬於隨時間逐步滿足之履約義務。

(3) 自有產品收入

本公司與客戶簽訂授權及保固合約，將本公司研發之軟體銷售予客戶。因授權與保固係可區分，故依據其性質決定自有產品收入係於合約期間隨時間逐步滿足並認列，或於軟體之控制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認列。自有產品收入係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

本公司大部分合約協議價款係於勞務服務提供後之合約期間平均收取，當具有已移轉勞務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然有部分合約，由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承擔須於續後提供勞務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本公司前述合約負債轉列收入之期間通常不超過一年，並未導致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產生。

18. 政府補助

本公司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補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2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暫時性例外之規定，因此不得認列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其相關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合約資產及應收帳款—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公司合約資產及應收帳款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合約資產及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2. 收入認列

本公司為了適當衡量履約義務完成程度，部分解決方案收入之估計係以滿足履約義務之努力或投入相對於完成該履約義務之預期總投入為基礎認列收入。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12.31	113.12.31
活期存款	\$178,541	\$235,745
支票存款	1,730	10
定期存款	-	50,000
附賣回債券投資－政府公債	-	50,000
合 計	<u>\$180,271</u>	<u>\$335,755</u>

本公司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民國113年12月31日現金及約當現金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12.31	113.12.31
銀行存款－備償戶	<u>\$46,500</u>	<u>\$2,593</u>
流 動	\$46,500	\$2,176
非 流 動	-	417
合 計	<u>\$46,500</u>	<u>\$2,593</u>

本公司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應收票據

	114.12.31	113.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90	\$-
減：備抵損失	-	-
應收票據淨額	<u>\$90</u>	<u>\$-</u>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6，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14.12.31	113.12.31
應收帳款	\$123,560	\$190,833
減：備抵損失	(28,709)	(37,486)
應收帳款淨額	<u>\$94,851</u>	<u>\$153,347</u>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14.12.31	113.12.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770	\$2,478
減：備抵損失	-	-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u>\$770</u>	<u>\$2,478</u>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90天。於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民國113年12月31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124,330千元及193,311千元，於民國114年度及民國113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6，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5. 預付款項

	114.12.31	113.12.31
預付專案成本	\$9,597	\$15,001
其他預付款	6,109	1,812
合 計	<u>\$15,706</u>	<u>\$16,813</u>

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4.12.31		113.12.31	
	金 額	持股 比例(%)	金 額	持股 比例(%)
投資子公司：				
TPISoftware PTE. LTD	\$318	100%	\$527	100%
TPISoftware株式會社	785	100%	1,038	100%
Alpaca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79,506	100%	-	-
小 計	<u>80,609</u>		<u>1,565</u>	
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TPISoftware Company Limited	(12,162)	100%	(25,530)	100%
昕創(上海)軟件科技有限公司	-	-	(81)	100%
小 計	<u>(12,162)</u>		<u>(25,611)</u>	
合 計	<u>\$68,447</u>		<u>\$(24,046)</u>	

听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1)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 (2)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1月1日以美金3,500,000元取得Alpaca Vietnam Company Limited股權，持股比例為100%。
- (3)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3月以美金1,200,000元現金增資TPIsoftware Company Limited，持股比例維持100%。
- (4) 本公司之子公司昕創(上海)軟件科技有限公司於民國114年第三季經董事會決議清算並於民國114年12月退回全數剩餘股款。
- (5) 本公司經泰國當地主管機關核准設立TPIsoftware Co., LTD.，惟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尚未匯入投資款項。
- (6) 前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 計
成 本：					
114.1.1	\$50,196	\$15,284	\$18,958	\$57,764	\$142,202
增 添	-	-	3,398	591	3,989
處 分	-	-	(34)	(9,999)	(10,033)
114.12.31	<u>\$50,196</u>	<u>\$15,284</u>	<u>\$22,322</u>	<u>\$48,356</u>	<u>\$136,158</u>
113.1.1	\$50,196	\$15,284	\$13,245	\$54,625	\$133,350
增 添	-	-	5,611	3,139	8,750
移 轉	-	-	102	-	102
113.12.31	<u>\$50,196</u>	<u>\$15,284</u>	<u>\$18,958</u>	<u>\$57,764</u>	<u>\$142,202</u>
折舊及減損：					
114.1.1	\$-	\$9,273	\$11,304	\$31,132	\$51,709
折 舊	-	941	2,890	8,864	12,695
處 分	-	-	(34)	(6,417)	(6,451)
114.12.31	<u>\$-</u>	<u>\$10,214</u>	<u>\$14,160</u>	<u>\$33,579</u>	<u>\$57,953</u>
113.1.1	\$-	\$8,334	\$8,850	\$22,376	\$39,560
折 舊	-	939	2,454	8,756	12,149
113.12.31	<u>\$-</u>	<u>\$9,273</u>	<u>\$11,304</u>	<u>\$31,132</u>	<u>\$51,709</u>
淨帳面金額：					
114.12.31	<u>\$50,196</u>	<u>\$5,070</u>	<u>\$8,162</u>	<u>\$14,777</u>	<u>\$78,205</u>
113.12.31	<u>\$50,196</u>	<u>\$6,011</u>	<u>\$7,654</u>	<u>\$26,632</u>	<u>\$90,493</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抵押及擔保情事請參閱附註八。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8.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 本：	
114.1.1	\$4,915
增添－單獨取得	29,044
114.12.31	<u>\$33,959</u>
113.1.1	\$6,103
處 分	(1,188)
113.12.31	<u>\$4,915</u>
攤銷及減損：	
114.1.1	\$2,100
攤 銷	3,975
114.12.31	<u>\$6,075</u>
113.1.1	\$2,615
攤 銷	673
處 份	(1,188)
113.12.31	<u>\$2,100</u>
淨帳面金額：	
114.12.31	<u>\$27,884</u>
113.12.31	<u>\$2,815</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費用	<u>\$3,975</u>	<u>\$673</u>

9.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14.12.31	113.12.31
擔保借款	2.434%~2.700%	\$175,000	\$-
無擔保借款	2.440%~2.700%	128,000	-
合 計		<u>\$303,000</u>	<u>\$-</u>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民國11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0千元及130,000千元。

擔保借款係以部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擔保，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0. 長期借款

債權人	114.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合作金庫擔保借款	\$4,377	2.575%	民國125年8月3日合約到期，自民國105年8月3日起，按月平均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新銀行擔保借款	1,891	2.750%	民國115年6月29日合約到期，自民國112年8月25日起，按月平均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計	6,268		
減：一年內到期	(2,252)		
合計	<u>\$4,016</u>		

債權人	113.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合作金庫擔保借款	\$4,730	2.575%	民國125年8月3日合約到期，自民國105年8月3日起，按月平均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新銀行擔保借款	5,132	2.750%	民國115年6月29日合約到期，自民國112年8月25日起，按月平均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小計	9,862		
減：一年內到期	(3,590)		
合計	<u>\$6,272</u>		

上述銀行借款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11.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6%。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民國113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25,027千元及30,954千元。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2. 負債準備

	虧損性合約
114.1.1	\$79,283
當期減少－其他	(71,657)
114.12.31	\$7,626
流動－114.12.31	\$7,626
非流動－114.12.31	-
114.12.31	\$7,626
	虧損性合約
113.1.1	\$-
當期新增－其他	79,283
113.12.31	\$79,283
流動－113.12.31	\$79,283
非流動－113.12.31	-
113.12.31	\$79,283

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係在不可取消之合約下，現存未來給付義務現值減除預計自該合約所賺取收入之差額。該估計可能隨投入狀況之異動而改變。

13.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113年1月1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為600,000千元，已發行股本為262,840千元，股數為525,680千股，每股面額為0.5元，均為普通股。

本公司於民國113年5月3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48,200千股，每股面額0.5元，並以每股新台幣8.5元溢價發行。增資基準日為民國113年6月5日，發行價款超過發行時面額部分者列為資本公積385,600千元，並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民國1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600,000千元，已發行股本均為286,940千元，股數均為573,880千股，每股面額均為0.5元，均為普通股。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資本公積

	114.12.31	113.12.31
普通股發行溢價	\$309,859	\$791,922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72	72
合 計	<u>\$309,931</u>	<u>\$791,994</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民國113年度無償轉讓本公司於民國112年度買回之股份26,260千股予員工，股份基礎給付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4。

本公司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於民國114年度間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以117,902千元買回本公司已發行股票16,023千股。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民國1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分別為117,902千元及0千元，股數分別為16,023千股及0千股。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6月25日及民國113年4月1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分別為482,438千元及460,301千元。

14.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1)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12月22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計3,409千股，每股認購價格均為4.18元，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15天。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後於存續期間內，可行使認股權。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庫藏股為之。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權憑證給與日	發行單位總數(千股)	每股執行價格
114.12.22	3,409	\$4.18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14年度	
	流通在外數量 (千股)	每股執行價格 (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	\$-
本期給與認股選擇權	3,409	4.18
本期執行認股選擇權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3,409	4.18
12月31日可執行認股選擇權	3,409	4.18

本公司認股權給付計畫使用Black-Scholes評價模型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每股	每股履	預期 波動率	預期 存續期間	無風險 利率	每股公允價值 (元)
		股價 (元)	約價格 (元)				
庫藏股員工認股權	114.12.22	\$4.15	\$4.18	36.79%	0.041年	1.0925%	\$0.11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庫藏股票轉讓

本公司於民國113年3月22日經董事會及民國113年4月1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2023年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並於民國113年5月無償轉讓庫藏股票26,260千股予員工。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庫藏股票轉讓日	轉讓單位總數(千股)	每股股權價值(元)
113.5	26,260	\$2.9805

本公司庫藏股票轉讓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13年度	
	流通在外數量 (千股)	金額 (千元)
1月1日庫藏股票資訊	26,260	\$104,905
本期轉讓庫藏股票	(26,260)	(104,905)
12月31日庫藏股票資訊	-	\$-

本公司庫藏股股權價值使用市場法—可類比公司法之評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協議之類型	轉讓日	每股股權價值 (元)	轉讓股數 (千股)	校準後價值乘數 (倍)	流通性折價 (%)
庫藏股股權價值	113.5	\$2.9805	26,260	3.95	29.6

(3) 本公司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	\$375	\$78,268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沖減之保留盈餘	-	(26,637)

15. 營業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662,387	\$831,082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民國113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民國114年度

	<u>營業部門</u>
客戶合約之收入	
解決方案收入	\$285,492
維運與服務收入	353,365
自有產品收入	23,530
合 計	<u>\$662,387</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12,858
隨時間逐步滿足	649,529
合 計	<u>\$662,387</u>

民國113年度

	<u>營業部門</u>
客戶合約之收入	
解決方案收入	\$478,796
維運與服務收入	308,140
自有產品收入	44,146
合 計	<u>\$831,082</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43,635
隨時間逐步滿足	787,447
合 計	<u>\$831,082</u>

(2) 合約餘額

A. 合約資產—流動

	<u>114.12.31</u>	<u>113.12.31</u>
客戶合約之收入		
解決方案收入	\$138,108	\$129,382
維運與服務收入	10,682	3,561
自有產品收入	428	4,968
合 計	<u>\$149,218</u>	<u>\$137,911</u>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民國113年度合約資產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應收帳款	\$80,483	\$-
完成程度衡量結果變動	91,790	137,911

B. 合約負債—流動

	114.12.31	113.12.31
客戶合約之收入		
解決方案收入	\$1,131	\$-
維運與服務收入	8,815	4,354
自有產品收入	10,287	971
合 計	<u>\$20,233</u>	<u>\$5,325</u>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民國113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3,869	\$-
本期預收款增加		
(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18,777	5,325

1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款項	\$(8,777)	\$32,48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其他應收款	-	115
合 計	<u>\$(8,777)</u>	<u>\$32,599</u>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之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均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民國113年12月31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之歷史信用損失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並無顯著不同損失型態，因此，以不分群組方式，並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率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114年12月31日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1-60天	61-120天	121-180天	181-240天	241-300天	301-365天	365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216,346	\$27,357	\$1,588	\$-	\$305	\$-	\$12,565	\$15,477	\$273,638
損失率	0%~1%	0%~1%	1%~2%	-	8%~9%	-	40%~99%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87)	(213)	(30)	-	(23)	-	(12,479)	(15,477)	(28,709)
合 計	\$215,859	\$27,144	\$1,558	\$-	\$282	\$-	\$86	\$-	\$244,929

註：本公司之合約資產及應收票據均屬未逾期。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逾期天數								合 計
	未逾期	1-60天	61-120天	121-180天	181-240天	241-300天	301-365天	365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247,902	\$28,729	\$3,429	\$3,938	\$29	\$6,359	\$25,608	\$15,228	\$331,222
損失率	0%~1%	2%~3%	4%~12%	13%~20%	21%~32%	33%~39%	40%~99%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311)	(779)	(396)	(775)	(9)	(2,477)	(15,511)	(15,228)	(37,486)
合 計	\$245,591	\$27,950	\$3,033	\$3,163	\$20	\$3,882	\$10,097	\$-	\$293,736

註：本公司之合約資產及應收票據均屬未逾期。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民國113年度之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合約資產及 應收款項
114.1.1	\$37,486
本期迴轉金額	(8,777)
114.12.31	\$28,709
113.1.1	\$5,002
本期增加金額	32,484
113.12.31	\$37,486

註：本公司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民國113年12月31日未有已沖銷且仍進行追索活動之金融資產。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7. 租 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簽訂房屋建物之商業租賃合約，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1年至6年間，合約中並未對本公司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4.12.31	113.12.31
房屋及建築	\$105,865	\$23,966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民國113年度對使用權資產分別增添103,798千元及4,692千元。

(b) 租賃負債

	114.12.31	113.12.31
租賃負債	\$109,503	\$24,838
流 動	\$17,426	\$12,837
非 流 動	\$92,077	\$12,001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民國113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9 (4)財務成本；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4年度	113年度
房屋及建築	\$17,500	\$16,177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租賃之費用	\$4,631	\$3,469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 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81	150

D.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包含租賃本金償還14,533千元、利息支付數948千元及短期租賃付現數4,712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113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包含租賃本金償還16,115千元、利息支付數876千元及短期租賃付現數3,619千元。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對自有之不動產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7。自有之不動產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之相關收益	\$855	\$-

18.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48,492	\$242,559	\$491,051	\$356,816	\$300,961	\$657,777
勞健保費用	22,552	26,413	48,965	33,759	23,630	57,389
退休金費用	12,831	12,196	25,027	18,983	11,971	30,954
董事酬金	-	2,712	2,712	-	3,012	3,012
其他用人費用	9,477	8,383	17,860	15,081	8,790	23,871
折舊費用	-	30,195	30,195	-	28,326	28,326
攤銷費用	-	3,975	3,975	-	673	673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民國113年12月31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446人及579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6人及4人。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民國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係以當年度獲利狀況分派。估計之員工酬勞於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民國113年度均為累積虧損狀況，故無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利息收入	\$899	\$2,526
其他利息收入	959	1,701
合 計	<u>\$1,858</u>	<u>\$4,227</u>

(2)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租金收入	\$855	\$-
政府補助收入	324	-
賠償收入	-	453
其他收入－其他	9,081	143
合 計	<u>\$10,260</u>	<u>\$596</u>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583)	\$-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110)	2,126
租賃修改利益	202	7
其他支出	(1,908)	-
合 計	<u>\$(7,399)</u>	<u>\$2,133</u>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5,115	\$1,480
應付短期票券利息	-	12
租賃負債之利息	948	876
其他利息	4	-
合 計	<u>\$6,067</u>	<u>\$2,368</u>

20.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11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	<u>\$(4,866)</u>	<u>\$-</u>	<u>\$(4,866)</u>	<u>\$973</u>	<u>\$(3,893)</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4,866)</u>	<u>\$-</u>	<u>\$(4,866)</u>	<u>\$973</u>	<u>\$(3,893)</u>

民國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 重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 益(費用)	稅後金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	<u>\$(211)</u>	<u>\$-</u>	<u>\$(211)</u>	<u>\$42</u>	<u>\$(169)</u>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211)</u>	<u>\$-</u>	<u>\$(211)</u>	<u>\$42</u>	<u>\$(169)</u>

21. 所得稅

民國114年度及民國113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67)	\$2,112
境外來源所得超過稅法可扣抵限額數	597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費用(利益)	<u>(5,617)</u>	<u>502</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5,087)</u>	<u>\$2,614</u>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4年度	113年度
遞延所得稅利益：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973)	\$(4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損	\$(256,490)	\$(431,849)
以法定所得稅率20%計算之所得稅	\$(51,298)	\$(86,369)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618)	-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682	7,506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所得稅影響數	47,214	79,36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67)	2,11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5,087)	\$2,614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114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10	\$(10)	\$-	\$-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266)	91	-	(175)
投資子公司	10,416	11,291	973	22,680
應付休假給付	1,272	(251)	-	1,021
未實現虧損扣抵	7,029	(7,029)	-	-
未實現土地增值稅	(777)	-	-	(777)
虧損性合約負債	-	1,525	-	1,52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5,617	\$97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7,684			\$24,274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727			\$25,226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43)			\$(952)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113年度

	認列於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期末餘額
存貨跌價損失	\$10	\$-	\$-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89	(355)	-
投資子公司	6,656	3,718	42
應付休假給付	701	571	-
未實現虧損扣抵	11,465	(4,436)	-
未實現土地增值稅	(777)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502)</u>	<u>\$42</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18,144</u>		<u>\$17,684</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8,921</u>		<u>\$18,72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777)</u>		<u>\$(1,043)</u>

本公司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114.12.31	113.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9年核定數	\$53,920	\$44,219	\$47,340	119年
110年核定數	9,977	9,977	9,977	120年
111年核定數	81,810	81,810	81,810	121年
113年申報數	294,767	294,767	374,649	123年
114年申報數	280,204	280,204	-	124年
		<u>\$710,977</u>	<u>\$513,776</u>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民國1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142,195千元及95,726千元。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核定至民國112年度。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2.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4年度	11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損(千元)	\$(251,403)	\$(434,463)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559,764	546,807
基本每股盈餘(元)	\$(0.45)	\$(0.79)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及民國 113 年度均為稅後淨損，潛在普通股具反稀釋作用，故僅列示基本每股盈餘計算。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TPISoftware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TPISoftware株式會社	本公司之子公司
圓祐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宜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宜晨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宜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及應收款項

(1) 銷貨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本公司之子公司	\$1,521	\$2,501
其他關係人	-	52
合 計	<u>\$1,521</u>	<u>\$2,553</u>

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本公司因上述交易而發生之應收帳款餘額如下：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之子公司	<u>\$770</u>	<u>\$2,478</u>

2. 其他應收款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之子公司	<u>\$2,502</u>	<u>\$-</u>

3. 資金融通情形(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係人	114年度				利息收入 總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期末應收 利息	利率區間	
本公司之子公司－ TPIsoftware Company Limited	\$32,785	\$9,429	\$49	3.00%	\$710
Alpaca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11,203	11,001	202	3.00%	202
關係人	113年度				利息收入 總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期末應收 利息	利率區間	
本公司之子公司－ TPIsoftware Company Limited	\$32,785	\$32,785	\$162	3.00%	\$440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租 賃

(1) 使用權資產

	114.12.31	113.12.31
其他關係人	\$-	\$683

(2) 租賃負債

	114.12.31	113.12.31
其他關係人	\$-	\$714

(3) 利息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其他關係人	\$-	\$43

5. 其他應付款

	114.12.31	113.12.31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4	\$14

6. 其 他

(1) 暫 付 款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之子公司	\$550	\$11

(2) 營業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197	\$253
其他關係人	1,462	2,663
合 計	\$1,659	\$2,916

(3) 預付設備款

	114.12.31	113.12.31
本公司之子公司	\$2,202	\$-

7.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30,366	\$44,025
退職後福利	1,022	1,512
股份基礎給付	-	78,268
合 計	\$31,388	\$123,805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4.12.31	113.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6,500	\$2,176	短期借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417	長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及建築物	55,266	56,207	長期借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與各廠商簽訂裝修工程及購置設備合約，合約總價共計43,143千元，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已支付18,202千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餘24,491千元尚未支付。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115年1月21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以每股面額0.5元及發行價格3.88元發行普通股25,800千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115年1月28日，並於當日募足股款計100,104千元，發行價款超過發行面額部分列為資本公積，尚在辦理變更登記中。

十二、其 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14.12.31	113.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80,271	\$335,75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非流動)	46,500	2,593
合約資產	149,218	137,911
應收票據淨額	90	-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95,621	155,825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3,183	33,130
存出保證金	37,345	41,311
合 計	<u>\$532,228</u>	<u>\$706,525</u>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14.12.31	113.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03,000	\$-
應付票據	1,730	-
應付款項	62,888	38,883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10,084	133,870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109,503	24,83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6,268	9,862
存入保證金	164	240
合 計	<u>\$593,637</u>	<u>\$207,693</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基於前述自然避險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度及民國113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561千元及944千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公司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惟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未適用避險會計。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度及民國113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59千元及增加/減少362千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度及民國113年度並未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權益證券。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民國113年12月31日止，前十大客戶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占本公司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19%及26%，其餘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並未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及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114.12.31					
借 款	\$305,586	\$940	\$940	\$2,662	\$310,128
應付款項	64,618	-	-	-	64,618
其他應付款	110,084	-	-	-	110,084
租賃負債	20,054	42,647	38,991	16,246	117,938
113.12.31					
借 款	\$3,808	\$2,840	\$933	\$3,156	\$10,737
應付款項	38,883	-	-	-	38,883
其他應付款	133,870	-	-	-	133,870
租賃負債	17,217	9,886	-	-	27,103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114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 到期部分)	租賃負債	存入 保證金	來自籌資 活動之 負債總額
114.1.1	\$-	\$9,862	\$24,838	\$240	\$34,940
現金流量	303,000	(3,594)	(14,533)	(76)	284,797
非現金之變動	-	-	99,198	-	99,198
114.12.31	<u>\$303,000</u>	<u>\$6,268</u>	<u>\$109,503</u>	<u>\$164</u>	<u>\$418,935</u>

民國113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 到期部分)	租賃負債	存入 保證金	應付 短期票券	來自籌資 活動之 負債總額
113.1.1	\$27,000	\$21,901	\$36,393	\$15	\$19,988	\$105,297
現金流量	(27,000)	(12,039)	(16,115)	225	(19,988)	(74,917)
非現金之變動	-	-	4,560	-	-	4,560
113.12.31	<u>\$-</u>	<u>\$9,862</u>	<u>\$24,838</u>	<u>\$240</u>	<u>\$-</u>	<u>\$34,940</u>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8.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民國113年12月31日均無此情事。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114年度及民國113年度間，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於民國114年度及民國113年度間，本公司均無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單位：各外幣千元／新台幣千元			
114.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785	31.43	\$56,103
113.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915	32.785	\$95,568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度及民國113年度外幣兌換淨損益分別為損失2,111千元及利益2,126千元。

10.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11. 其他

本公司對於隨時間逐步滿足之每一履約義務使用單一方法衡量其完成程度，並一致使用該方法於類似履約義務及類似情況。當情況隨時間逐步改變時，本公司業已更新對客戶移轉所承諾商品或勞務之控制之履行結果之任何變動，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規定作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2月31日報導期間結束日再衡量隨時間經過滿足之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此估計變動影響資產總額、權益及本期損益影響數約為110,627千元。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詳附表二。

3.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三。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2條之規定得免編製，並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營運部門資訊。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予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4)	業務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註6)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7)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7)
													名稱	價值		
0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Alpaca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0,859	\$40,859	\$11,001	3.0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無	\$49,483	\$98,966
0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Tpisoftware Company Limite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0,859	40,859	9,429	3.0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無	49,483	98,966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貸與他人資金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及貸與個別公司之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本公司與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資金貸與之總額則不受前項限制，資金貸與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為限。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二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TPISoftware PTE. LTD	新加坡	系統規劃、設計	\$466 SGD 21,000	\$466 SGD 21,000	150,000	100.00%	\$318	\$(211)	\$(211)	子公司
本公司	TPISoftware Company Limited	越南	系統規劃、設計	61,127 VND 47,169,600,000	21,600 VND 16,689,600,000	4,716,960	100.00%	(12,162)	(22,144)	(24,300)	子公司
本公司	TPISoftware株式會社	日本	系統規劃、設計	1,135 JPY 5,000,000	1,135 JPY 5,000,000	500	100.00%	785	(215)	(215)	子公司
本公司	Alpaca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越南	系統規劃、設計	114,659 VND 24,910,000,000	- -	2,491,000	100.00%	79,506	(31,728)	(31,728)	子公司
本公司	TPISoftware CO.,LTD.	泰國	系統規劃、設計	-	-	-	-	-	-	-	子公司 註1

說明：

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2.非屬 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1：該公司已由泰國當地主管機關核准設立，惟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尚未匯入投資款項。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 大陸投資相關資訊之揭露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昕創(上海)軟件 科技有限公司	系統規劃、設計	\$4,716 CNY 942,966	註1.(3) 及註4	\$ -	\$ -	\$ -	\$ -	\$1,706	100.00%	\$1,236 註2.(2).C	\$-	\$ -

本期期末累計自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3)
\$-	註4	\$148,448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臺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3：限額為股東權益之百分之六十。

註4：昕創(上海)軟件科技有限公司已註銷，並向經濟部投審會申報大陸事業已完成註銷登記，業於民國115年1月8日取得經投審字第11520002180號函核准備查在案。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號/索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2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3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明細表4
預付款項明細表	明細表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7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7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7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表	附註六.21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8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9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明細表10
長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六.11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11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附註六.15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12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13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六.19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六.19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六.18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730	
	活期存款		
	台幣存款	159,344	
	外幣存款－美金 537,650 匯率 31.430	16,899	
	外幣存款－人民幣 254,024 匯率 4.496	1,142	
	外幣存款－新加坡元 112 匯率 24.450	3	
	外幣存款－泰幣 1,150,907 匯率 1.002	1,153	
合 計		<u>\$180,271</u>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2.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摘要	張數	面值	總額	利率	帳面金額	備註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兆豐銀行	受限制存款	-	-	\$10,000	0.675%	\$10,000	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八
永豐銀行	受限制存款	-	-	12,000	1.445%	12,000	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八
第一銀行	受限制存款	-	-	20,000	0.705%	20,000	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八
第一銀行	質押定期存款	-	-	1,500	1.435%	1,500	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八
新光銀行	受限制存款	-	-	3,000	0.650%	3,000	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八
合 計				<u>\$46,500</u>		<u>\$46,500</u>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3.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非關係人</u>			
A客戶	勞 務	\$31,105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B客戶	"	11,036	
C客戶	"	8,265	
D客戶	"	6,957	
其 他	"	66,197	
小 計		123,560	
減：備抵損失		(28,709)	
淨 額		94,851	
<u>關係人</u>			
TPIsoftware Company Limited	勞 務	770	
減：備抵損失		-	
淨 額		770	
應收帳款淨額		\$95,621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4.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關係人</u>			
Alpaca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資金貸與	\$11,001	
"	應收利息	202	
TPIsoftware Company Limited	資金貸與	9,429	
"	應收利息	49	
"	應收代墊款	2,502	
合 計		<u>\$23,183</u>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5.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專案成本	預付專案成本	\$9,597	
其他預付款	預付法律及顧問費等	6,109	
合 計		<u>\$15,706</u>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6.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明細表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股比例	金 額	質押情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TPISoftware PTE. LTD	150,000	\$527	-	\$2	-	\$211	150,000	100%	\$318	無	註1
TPISoftware株式會社	500	1,038	-	-	-	253	500	100%	785	無	註2
Alpaca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		114,659		35,153	2,491,000		79,506	無	註3
合計		<u>\$1,565</u>		<u>\$114,661</u>		<u>\$35,617</u>			<u>\$80,609</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TPISoftware Company Limited	-	\$(25,530)	-	\$39,527	-	\$26,159	-	100%	\$(12,162)	無	註4
昕創(上海)軟件科技有限公司	-	(81)	-	1,690	-	1,609	-	-	-	無	註5
合計		<u>\$(25,611)</u>		<u>\$41,217</u>		<u>\$27,768</u>			<u>\$(12,162)</u>		

註1：本期增加係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2千元，本期減少係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211)千元。

註2：本期減少係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37)千元，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216)千元。

註3：本期增加係增資114,659千元，本期減少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3,425)千元，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31,728)千元。

註4：本期增加係增資39,527千元，本期減少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1,859)千元，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24,300)千元。

註5：本期增加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453千元，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1,237千元，

本期減少係於民國114年第三季經董事會決議清算並於民國114年12月退回全數剩餘股款。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7.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及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成 本					
房屋及建築	\$62,228	\$103,798	\$36,334	\$129,692	無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38,262	17,500	31,935	23,827	
淨帳面金額	<u>\$23,966</u>	<u>\$86,298</u>	<u>\$4,399</u>	<u>\$105,865</u>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8.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種類	說 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短期擔保借款	華南銀行	\$33,000	114.4.14~115.4.8	2.43%	33,000	詳附註八	
短期借款	永豐銀行	60,000	114.7.1~115.6.30	2.70%	60,000	〃	
短期借款	台新銀行	30,000	114.5.14~115.5.31	2.44%	30,000	〃	
短期放款	兆豐銀行	50,000	114.5.27~115.5.26	2.60%	50,000	〃	
短期借款	新光銀行	30,000	114.6.3~115.6.3	2.64%	30,000	〃	
短期借款	第一銀行	100,000	114.1.10~115.1.9	2.50%	100,000	〃	
合 計		<u>\$303,000</u>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9.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供應商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非關係人</u>			
A供應商		\$9,612	
B供應商		8,386	
C供應商		7,502	
D供應商		5,310	
E供應商		4,545	
F供應商		3,532	
G供應商		3,363	
其 他		20,638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合 計		<u>\$62,888</u>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u>非關係人</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79,981	
	應付勞務費	5,851	
	應付退休金	5,720	
	其他應付費用	18,528	(佔本科目餘額5%以下者)
	小 計	110,080	
<u>關係人</u>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費用	4	
合 計		\$110,084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註
房屋及建築	辦公室及場地等	114.11.1~120.10.31	2.58%	\$98,211	
	"	112.1.1~117.12.31	2.51%	6,971	
	"	114.11.1~120.10.31	2.58%	1,877	
	"	110.2.26~115.4.30	2.94%	1,022	
	"	114.9.20~116.9.19	2.75%	874	
	"	110.3.1~115.2.28	2.51%	296	
	"	113.3.1~115.2.28	2.51%	252	
合 計				<u>\$109,503</u>	
流 動				\$17,426	
非 流 動				<u>92,077</u>	
合 計				<u>\$109,503</u>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2.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244,504	(係餘額未達5%以上者)
人力外包		134,667	
其 他		80,496	
合 計		<u>\$459,667</u>	

昕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3.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推銷費用			
薪資支出		\$76,042	
保 險 費		6,615	
其 他		26,964	(係餘額未達5%以上者)
合 計		<u>\$109,621</u>	
管理費用			
薪資支出		\$114,400	
折 舊		30,195	
保 險 費		14,027	
其 他		67,145	(係餘額未達5%以上者)
合 計		<u>\$225,767</u>	
研究發展費用			
薪資支出		\$67,153	
保 險 費		5,771	
其 他		3,109	(係餘額未達5%以上者)
合 計		<u>\$76,033</u>	